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4-41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在公司本部V1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方式送达。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届满,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6月12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及事项不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